

國立中正大學 114 學年度第 1 學期註冊須知 (舊生)

適用對象：一般生舊生

一、註冊繳費

承辦單位：總務處出納組查詢，校內分機 13301。教務處教學組，校內分機 11201。

●學士班

1. 學士班 1~4 年級繳交全額學雜費，繳費截止日：114 年 9 月 8 日(一)。

2. 學士班延修生採二階段式繳費：

第一階段需繳交團體保險費，繳費截止日：114 年 9 月 8 日(一)。

第二階段，於加退選截止日後第 3 週起繳費，確定日期以出納組公告為準。

(1) 修習學分數在 9 學分以上者，應繳交全額學雜費。

(2) 修習學分數在 9 學分(含)以下者，除收取學分費(選修碩博班課程依碩博班學分費收費標準收費)外，另依學生所屬學院之標準，按其修習學分數比例收取雜費。

計算方式：雜費金額 x (修習學分數/10)。

(3) 經本校核准出國交換之延修生：出國期間需繳交全額學雜費。

●研究所

第一階段：繳交學雜費基數。繳費截止日：114 年 9 月 8 日(一)。

第二階段：依所選修學分數收取學分費，於加退選截止日後第 3 週起繳費，確定日期以出納組公告為準。

(一) 繳費單下載：114 年 8 月 11 日起至臺灣銀行學雜費入口網站下載列印。下載網址及操作說明：請至【本校首頁】--【常用連結】--【學雜費繳費】。

(二) 請依繳費期限，持繳費單至臺灣銀行各地分行及郵局繳納。或利用 ATM 轉帳超商及信用卡繳款，收據請自行妥善保存(毋須繳交)。

(三) 不同繳費管道入帳時間不一，若有已經繳費但因學校尚未入帳導致年級無法升級，而無法選修有年級限制之課程者，請持繳費收據至教學組登錄註冊。

(四) 繳費單金額請勿塗改。

(五) 未繳清費用，經本校發函通知仍未辦理者，依本校學則(第七條)規定應令退學。

※詳細收費標準及說明，請參閱本校【學雜費收費標準】，請至本校網頁-常用連結-學雜費繳費專區下載。

二、開始上課日：114 年 9 月 8 日(一)

三、休學

承辦單位：教務處教學組查詢，校內分機 11212、11208

欲辦理 113 學年度第 1 學期休學或續休學者，請於 114 年 9 月 5 日(五)前完成休學程序，可免繳學雜費。自本校行事曆學生上課開始日起，須先繳費註冊後再辦理休學，休學退費依本校學則第七條之一辦理。

四、學生團體保險：

承辦單位：衛生保健組，校內分機 12345。

學校註冊繳費單統一包含學生團體保險費用，請依繳費期限(註冊截止日前)繳費。休學期間學生仍享有參加學生團體保險之權利，欲參加保險者請於當學期規定之註冊繳費截止日前完成繳費；若逾期未繳款則無法享有學生團體保險的保障。

學生團體保險但非強制性參加，不參加者請填具「不參加學生團體保險切結書」，經本人、家長及系所主管簽名後，請於 114 年 10 月 15 日前繳回衛生保健組，辦理退保。

五、選課：

承辦單位：教務處教學組查詢，校內分機 11212、11204。

(一) **第二階段(加、退選)選課日期**：114 年 9 月 8 日起至 9 月 19 日止。

(二) 注意事項：

- 1、**選課系統開放及結束時間**，以選課系統之公告為準。
- 2、學生每學期修習學分數未達本校學則下限規定者，應令休學。
- 3、加退選截止後一週內(不含截止日)，請學生至選課系統查詢選課結果並自行列印，以確認所選之科目，嗣後如有疑義，均以網路資料為準，不得提出異議。
- 4、**因未完成繳費註冊致年級無法升級**，將無法選修有年級選課限制之課程(例如體育課)，請同學儘早完成註冊繳費。

六、學生兵役業務：

承辦單位：學生安全組，校內分機 17266。

凡申請復學學生(男同學未役者)，請於註冊前至學務處學生安全組，申請學生緩徵事宜；若休學期間自行申請**服兵役者**，復學後請持**結訓令影印本**至學務處學生安全組，申請學生**儘後召集**事宜。

七、就學貸款：

(一) 申請時間：114 年 8 月 11 日起至 114 年 9 月 8 日止(配合本校製作註冊繳費單及註冊截止日)。

(二) **繳回【就學貸款撥款通知書】第二聯(學校存執聯)**：

完成線上申貸或臨櫃對保後，請務必將第二聯於 114 年 9 月 8 前繳回或掛號寄回學務處生活事務組，地址：62102 嘉義縣民雄鄉大學路一段 168 號。

(三) 申請就學貸款學生如未完成程序或未繳回學校存執聯，經本校發函通知仍未辦理者，視同未完成註冊手續，依本校學則規定應令退學。

※**就學貸款、學雜費減免、弱勢學生助學計畫**之詳細說明、申辦流程及注意事項，請至學務處生活事務組網頁查閱：中正大學首頁→行政單位→學務處→生活事務組

承辦人電話：(05)2720411 轉 12104 (就學貸款)

12107 (學雜費減免)

12109 (弱勢助學)